

强化监管工作机制建设 构建实用分析评估框架

财政部辽宁监管局

财政部辽宁监管局深刻领会和把握新时代财政监管职能内涵,紧密围绕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财政中心工作,结合辽宁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积极探索完善地方财政运行监管工作机制,持续拓展数据收集渠道,坚持问题导向,强化监测分析,防范化解风险,履职尽责、主动服务,不断推动财政监管工作加力提效、走深走实,切实保障地方财政平稳运行。

以建立地方财政运行动态监测机制为抓手,夯实分析评估工作基础

在充分运用现有报表系统开展日常分析监测的基础上,建立地方财政运行“月报告+月报表”机制,动态跟踪各县区财政收入质量、收支结构、债务还本付息和暂付性款项等情况,通过逐步完善数据信息收集网络,强化日常监测、分析研判、风险预警,全面搭建以“问题导向、趋势分析”为特点的财政运行实用分析框架。

一是分析监测工作日常化。定期汇总全省13个市本级和90个县(市、区)月度财政运行情况,跟踪核实监测中发现的异常现象,按月形成动态监控信息,按季填报《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问题处理单》。同时,每季度进行地方经济形势分析,每半年进行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研判各县区经济发展态势和重大财税政策对地方财政经济带来的影响,及时发现问题、困难并提出意见建议,着力形成“月度跟踪监测分析、季度跟进问题整改、半年全面分析评估”的工作体系。

二是监测指标设计实用化。在全面掌握地方财政数据的基础上,重点关注基层财政收支序时进度、非税收入占比特别是一次性收入情况、暂付款结构、新增暂付款原因和使用方向、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能否全额

列入当年预算等内容,并通过线上联络、线下调研等方式进行了解核实。同时,设计并实时完善有效指标体系,新增基层“三保”外必保刚性支出项目明细、分科目财政收支执行月报和地方财政暂付性款项报表等,为提高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精准度提供有力参考。

三是重点地区监测精准化。将刚性支出占比较高、地方政府债务负担较重、库款保障水平较低的县区作为主要监测区域,在动态跟踪监测基础上,选取21个地区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切实了解当地特色产业经济和财政运行状况,分析预判未来发展前景,全面掌握第一手资料,形成县区财政运行“精准画像”。同时,综合分析研判转移支付监管、财政金融监管和财会监督等工作中的线索对地方财政运行造成的影响,精准聚焦重点县区重大问题,主动延伸监管链条,着力解决实际困难,切实当好“吹哨人”。

以建立地方财政困难程度评价方法为重点,科学研判地方财政经济运行形势

针对地方财政经济形势面临较大压力的情况,迅速搭建地方财政部门重大风险事件和财政运行重大问题直接上报渠道,结合座谈走访、选取评估指标、定期开展评价等方式,对财政运行中的主要困难和潜在风险,做到早发现、早介入、早处置,进一步加强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和监测工作。

一是落实重大风险事件和重大问题报告要求。向省、市财政部门下发《关于及时报送地方重大风险事件和财政运行重大问题的通知》,要求及时报送重大风险事件及对地方财政运行带来的影响、基层“三保”出现重大困难及相关领域发生重大舆情、政府债务出现偿还或资金链条断裂风险、金融风险特别是中小银行风

险向财政转移情况,以及重大苗头性问题等五方面内容,畅通直接报送渠道,及时掌握和反映地方财政运行中出现的重大问题和具体情况。针对个别地区出现的风险事件,深入相关财政、税务等部门和企业了解情况,精准研判其对财政运行带来的影响,及时将相关情况形成专题报告上报财政部。

二是实行“走出去+请进来”调研工作机制。深入多个县区,以“走出去”的方式开展实地调查研究,切实了解当地财政运行和经济发展情况,通过深入当地企业、医院学校等单位,以及乡镇政府,实地了解减税降费政策执行、重点民生保障、村级经济和基层政府运转等情况,综合研判当前基层财政经济运行状况。将重点关注县区财政部门“请进来”进行深入交流,了解当前该地重大项目进展、经济增长点、政策诉求、面临困难和意见建议等。密切关注重大财税政策落实情况 and 政策成效,聚焦制造业、小微企业和科技创新等方面,组织召开减税降费座谈会,选择三一重型装备等具有行业代表性的6家企业,面对面了解其政策诉求;跟进留抵退税政策执行情况,选取8个重点地区、50家重点行业企业发放调研问卷,并对部分企业开展实地调研,深入分析留抵退税资金对助企纾困特别是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的影响,以及留抵退税政策在保市场主体、稳经济大盘、助力辽宁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和面临问题等。

三是建立“积分制+百分制”财政困难程度评价办法。针对辽宁风险等级县区较多、各类财政运行风险问题突出的实际,面向全省13个市本级和90个县(市、区),制定了《辽宁财政困难程度评价方法》和《辽宁省财政困难程度评估测算表》,每季度开展一次测算评估工作。主要设置预算收入、“三保”支出、基层“三保”外刚性支出、暂付款、库款保障水平、债务以及其他突发情况等7个评估项目、16项细化指标,采取“积分制+百分制”计算得分,以得分高低反映地区财政困难程度大小。相关评价结果及时向财政部反映,同时也作为监管局调整重点监测县区名单的重要参考依据,不断提高财政运行分析评估的科学性和精准性,逐步探索出符合辽宁财政实际的困难程度评价办法。

以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管联动机制为关键,聚力护航地方财政经济平稳运行

在不断完善与省级财政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实现财政经济运行数据、分析统计资料以及监管成果等方面常态化交流的基础上,对内持续夯实内控制度基础,全局上下凝心聚力共谋辽宁振兴发展。对外进一步加强与税务、审计、金融部门和有关驻辽单位的联合联动,丰富信息来源,积极沟通、相互配合,结合实际、谋划工作,及时发现苗头性趋势性情况,有效推动形成财政预算监管更大合力,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发展大局。

一是健全内控制度形成内部监管合力。通过印发《财政部辽宁监管局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实施细则》《财政部辽宁监管局地方财政运行监控内控操作规程》,各处室协同联动,聚焦转移支付监管、金融监管和财会监督等工作中发现的地方财政运行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全面开展地方财政运行分析评估工作,形成全局上下“一盘棋”。

二是深化与税务和审计部门信息数据交流。加强与辽宁省税务局信息交流共享,定期沟通了解全省税收收入形势、重点税收政策执行等方面数据和情况;深化与国家税务总局沈阳特派办工作交流,通过其搭建的税收监控平台了解属地分地区税种变化趋势、重点行业和重点企业纳税情况等。同时,与国家税务总局沈阳特派办和审计署沈阳特派办签订《协同监管备忘录》,围绕部门联络、联合分析研判、专题会商、税收分析合作等方面构建起协同监管机制。

三是建立与驻辽单位和金融监管部门的信息收集机制。与国家统计局辽宁调查总队定期交流,进一步加强信息数据收集和整理分析能力;与中央驻辽企业建立企业经济效益月报制度和季度分析例会制度,定期收集企业经营数据资料,有针对性地开展风险监测分析;与人民银行、金融监管等部门加强交流,了解属地金融行业相关情况。切实丰富并固化信息来源,不断延伸财政经济运行分析评估的深度与广度,推动财政监管工作高质量发展。■

责任编辑 张小莉